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 报 人：李 丽

联系电话：2696169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4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于 2007 年 8 月组建，2008 年 12 月正式挂牌成立。为市政府直属参公事业单位，负责市政府投资的非经营性项目建设管理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2023 年我局全力抓好市第二人民医院红花湖院区、市中医院东江新城院区二期、市中心人民医院金山院区、市健康城一期工程（血站、120）、市第一人民医院肿瘤放射中心、市粮食储备直属库恒温库、市第八中学高中部、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市实验中学宿舍楼、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宿舍楼、广东东江干部学院一期配套工程、市委党校教学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东江高级中学食堂等 13 个项目建设，完成建安工程投资 7.8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07.2%。其中，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市第一人民医院肿瘤放射中心、市第二人民医院红花湖院区等 3 个项目先后完工移交业主单位；市中医院东江新城院区二期、市健康城一期工程（血站、120）、市中心人民医院金山院区、市第八中学高中部、市粮食储备直属库恒温库、市实验中学宿舍楼等 6 个项目主体结构封顶；广东东江干部学院一期配套工程、市委党校教学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宿舍楼、东江高级中学食堂等 4 个项目进行基础施工，按计划有序推进。

2. 贯彻落实市纪委监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部署要求，制订《代建项目建设领域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加大对参建单位违约行为惩戒力度，采取通报批评、约谈负责人、违约罚款、限制承接代建项目、报告行业主管部门等方式，先后组织对在建项目集中检查，查找整改问题，树立严格监管的导向。制定《代建项目参建单位履约评价管理办法》《代建项目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督促勘察、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施工、监理、检验检测、设备货物供应等参建单位强化履约意识、提供优质服务。逐项推进历史项目遗留问题解决，对验收移交、工程结算、财务决算滞后的项目加大工作力度，取得突破进展，2023 年完成 13 宗历史项目工程结算送审和 4 宗项目结算审定，16 宗项目竣工财务决算送审和 3 宗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定，惠州市工人文化宫、惠州人才服务大楼、惠州工程技术学校三期项目河道整治及桥梁工程等历史项目完成验收移交。

3. 加强制度建设，提升项目管理规范化水平。制订印发《预防施工承包违法行为工作指引》《代建项目设计变更实施细则》《代建项目现场签证实施细则》《限额以下发包采购实施细则》《代建项目投资控制实施细则》等十多项内控制度，对工程分包、变更签证、服务单位选取、投资控制等各个环节进行控制，规范管理。设立局档案管理办公室，统筹我局档案管理工作，构建档案管理信息化系统，加强各在建项目档案管理。

4. 加强质量安全管理。推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市政工程建设单位落实质量安全首要责任的管理规定（试行）》，落实建设单位质量安全首要责任，分级压实责任。成立局内部审计和跟踪督办工作组，对规章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建立工程质量回访制度，检查竣工项目质量保修工作。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南粤行”和“奋战六十天全年保平安”安全生产活动，全年代建项目没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舆情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事件，实现平安建设目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预算部门的预算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规范完整，绩效目标明确，绩效目标覆盖全面。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代建项目建设任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市财政批复惠州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2023 年本单位年初预算总收入 10,477.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6.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71.00 万元。

2023 年度决算收入 10,395.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03.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8,591.76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384.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93.1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8,591.76 万元。

二、绩效自评

（一）自评结论

2023 年我局预算部门的预结算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结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规范完整，绩效目标明确，绩效目标覆盖全面。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资金分配合理，年中无大量调剂。

2. 预算执行情况

本年全部支出均控制在预算批复范围内，不存在超预算支出。所有支出合法合规，大额支出均经党组会讨论通过方支付。部门预决算信息均按规定时间内在政府公开网站上公布。

3. 预算使用效益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 年我局部门预结算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结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能体现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能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本年我局负责建设管理的项目 13 个，完成投资 7.8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07.2%，较好地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任务。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